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13位ISBN编号：9787565307362

10位ISBN编号：756530736X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王立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12-01出版)

作者：王立志

页数：173

译者：王立志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作者简介

王立志，1973年12月生，河南禹州人。

2003年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学院，获刑法学硕士学位；2009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获刑法学博士学位。

现为郑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刑法研究所研究员。

曾主持或参加多项省部级项目。

在《法学》、《政法论坛》、《法学评论》、《政治与法律》、《法学论坛》、《人民司法》、《人民检察》、《刑法论丛》等刊物上发表论文40余篇，有9篇分别被人大复印资料《刑事法学》、《金融与保险》等全文转载；独著《隐私权刑法保护》(中国检察出版社2009年版)；独著《马其顿共和国，刑法典》(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克罗地亚共和国刑法典》(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塞尔维亚共和国刑法典》(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书籍目录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总则第一章 基本条款第二章 本法的适用第三章 犯罪的基本条款第四章 刑罚第五章 警告措施第六章 保安处分措施第七章 没收通过实施犯罪而得到的财产利益第八章 定罪的法律后果第九章 复权、定罪的法律后果的结束、犯罪记录的披露第十章 实施刑事制裁措施的基本规定第十一章 时效第十二章 大赦及特赦第十三章 释义分则第十四章 危害人类的犯罪第十五章 危害人类生命及身体的犯罪第十六章 侵害公民个人自由和权利的犯罪第十七章 侵犯投票权和选举权的犯罪第十八章 侵犯名誉和荣誉的犯罪第十九章 侵犯性自由的犯罪第二十章 侵害人类健康的犯罪第二十一章 针对婚姻和家庭的犯罪第二十二章 侵犯雇佣关系及社会保障权利的犯罪第二十三章 侵犯财产的犯罪第二十四章 侵害经济的犯罪第二十五章 针对法律文书的犯罪第二十六章 违背公职或者公共授权的犯罪第二十七章 违背军事职责的犯罪第二十八章 妨害司法的犯罪第二十九章 侵害公共和平及秩序的犯罪第三十章 危害公众人身及财产安全的犯罪第三十一章 危害交通安全的犯罪第三十二章 侵犯环境、空间规划及自然资源的犯罪第三十三章 针对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及其民主宪政秩序的犯罪第三十四章 针对国防的犯罪第三十五章 违反国际法的犯罪附则第三十六章 过渡及结束条款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章节摘录

版权页：（二）以将上述伪造或变造的货币作为真币在流通领域中使用为目的，获取伪造或变造的货币的，依照本条第一款之规定处罚。

（三）犯本条第一款及第二款之罪，如果涉及的伪造或变造的货币数额巨大的，处一年以上十年以下监禁。

（四）明知自己错误收取了伪造或变造的货币而又对其使用的，或明知他人伪造或变造货币，或明知伪造或变造的货币在流通领域中使用，而不向有关机构报告的，处罚金，或者六个月以下监禁。

（五）伪造或变造的货币，应当予以没收。

（六）“货币”，是指在斯洛文尼亚共和国，或者其他国家中依法在流通领域使用的硬币或者纸币。

第二百四十四条伪造及使用虚假标价标识或者证券罪（一）以将伪造或变造的金融、邮政，或者其他有价标识作为真实的有价标识而使用为目的，或者以将伪造或变造的金融、邮政或者其他有价标识提供给他人使用为目的，伪造或变造金融、邮政或者其他有价标识的，或者将明知是伪造或变造的金融、邮政或者其他有价标识作为真实有价标识而使用的，或者以将上述伪造或变造的金融、邮政或者其他有价标识作为真实的有价标识在流通领域中使用为目的，获取伪造或变造的金融、邮政，或者其他有价标识的，处三年以下监禁。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编辑推荐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刑法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